

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18日以传真、专人送达、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4月28日（星期二）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尹红宇先生主持。

本次会议审议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2、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调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调整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董事秦建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特此公告。

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30日